

# 南开大学教务处文件

教通字〔2019〕65号

---

## 南开大学 2019-2020 学年度第二学期

### 本科生选课通知

各学院、教学部，各位同学：

2019-2020 学年度第二学期本科生选课工作即将开始，根据《南开大学本科生选课管理办法》（南发字〔2019〕47号），现将选课的主要流程和要求通知如下。

#### 一、操作说明

（一）选课全部采用网络选课方式，网址：<http://eamis.nankai.edu.cn>，账号密码与南开大学信息门户账号密码相同。为保证选课顺利，请连接校园网或登录VPN进行选课。

（二）学生应妥善保管选课账号、密码，不能告知他人，更不能委托他人代为选课，因委托他人选课出现的选课错误，责任

自负。

（三）每门课程对应的选课序号为四位数字，填入选课序号后点“选（退）课”。

（四）选课手册中计划人数指教学计划中规定应修人数，包括辅修、重修；限选人数指计划外名额。

（五）本学期课程开放了一定的计划外名额，请辅修的同学注意选课通道，不要错选主修计划外的名额。

## **二、选课流程和时间安排**

选课分为预选、正选、补退选、必修课补登和期中退课五个阶段。

**（一）预选，2020年1月2日早9:00至1月3日24:00。**

预选是对课程进行初步选择，可执行选课、退课操作。

预选阶段所有课程可超选课名额进行选课，在预选结束后，系统将根据选课名额、筛选规则对选课数据进行筛选，并在正选前一天公布筛选结果。筛选规则优先保证学生选中本专业培养方案中的课程，超过限选人数的部分学生可能在数据处理过程中落选。

选课时间不纳入处理规则，预选阶段任何时间所选课程平等参与筛选。

**（二）正选，2020年1月8日早9:00至1月10日24:00。**

学生对预选结果进行确认和调整，可执行选课、退课操作。正选实行放课制，每天9点、12点、15点放出退选的选课名额。

**(三)补退选,2020年2月18日14:00至2月28日12:00。**

学生根据正选结果试听课程，并根据试听情况对所选课程进行调整，可执行选课、退课操作。

时间	可操作内容
2月18日14:00至 2月21日12:00	补退选(包含体育专项课、大学物理实验CPTD0005、CPTD0007)、自修申请、重修选课。
2月25日9:00至 2月28日12:00	补退选(不包含体育专项课、大学物理实验CPTD0005、CPTD0007)、自修申请、重修选课。

**(四)必修课补登,2020年3月2日至3月6日中午12:00。**

为高年级(大三、大四、延期毕业)的学生补登漏选的必修课，不办理退课。凡需办理必修课补登的同学需提交纸质补登申请，经所在学院、开课单位、任课教师签字、盖章后提交至教务处教学管理科办理。

**(五)期中退课,2020年4月13日上午9:00至4月17日中午12:00**

学生所选开课周期在 10 周（不含）以上或第 10 周之后开课的课程，因各种原因不能按时完成课程学习的，可于此阶段在教学管理信息系统执行退课操作，但不可选课。该阶段所退课程在学生成绩单成绩记载为“W”（Withdrawn，退课），不计入学分绩。

### **三、重修**

（一）学校实行重修制度。凡考核不合格的课程，如要取得该课程学分，均应重修。

（二）重修选课时间：预选、正选、补退选阶段。重修选课需从“重修”通道选课。

（三）当重修课程与学期正常学习的课程发生冲突时，可以重修选课，但须提交自修申请，未办理自修而影响到期末成绩，后果由学生自行承担。

### **四、自修**

学生可以申请自修课程，完成教师规定的作业、实验、实习等教学环节，参加教师规定的教学活动和各种考核，经考核合格，可取得该课程学分。

#### **（一）申请条件**

1. 在课程时间冲突的情况下，满足以下条件之一，可申请以免听自修的方式修读课程：

（1）自修课程为辅修专业课程；

(2) 四年级（临床医学、口腔医学专业的五年级）学生为满足毕业条件必须取得学分的课程；

(3) 重修或缓修的课程；

(4) 学生全部课程的平均学分绩在 85（含）分以上。

2. 在课程时间不冲突的情况下，学生全部课程的平均学分绩在 85（含）分以上，可申请自修。

3. 校际交流的学生在交流期间可申请自修。

(二) 申请时间：2 月 18 日 14:00 至 2 月 28 日 12:00

(三) 办理流程：学生提交申请（教学管理信息系统--我的--自修申请），任课教师、开课单位、教务处审核。

(四) 学生应在课程试听前提交自修申请，试听时向任课教师说明自修情况，请任课教师进行审核。

(五) 每位学生每学期自修课程不得超过 1 门。

## 五、选课说明

(一) 选课一般按照先选通识必修课、其次选大类基础课和专业必修课、最后选专业选修课和通识选修课的顺序进行。

(二) 本学期开设“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”，全体大三本科生必选。

(三) 每学期选课的总量原则上不得超过 32 学分（不包括辅修课程）。

#### （四）辅修选课

教学管理信息系统提供“本科”和“辅修”两个通道，辅修选课需从“辅修”通道选课。所选主修、辅修的课程均不允许时间冲突。

#### （五）离校结业生选课

已离校结业的学生，选课时请到所在学院教学办公室进行代理选课。

#### （六）按特殊招生政策录取的运动员学生修读以下体育课：

2019 级 体育理论与训练 6-2

2018 级 体育理论与训练 6-4

2017 级 体育理论与训练 6-6

### **六、选课注意事项**

（一）学生必须参加预选和正选。预选以前课表内已有的课程为学校建议课程安排，不作为学生已经选中课程的依据，学生必须进入系统选课并确认选中的课程。如未参加预选，专业选修课有可能选不上。如退掉正常的专业必修课，再进行选择时课程亦可能被其他专业的学生选走而难以选上。

所有课程必须自己选课。在选课期间，无论是否选课必须登录系统查看自己的选课情况，进行调整确认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诿。

(二) 补退选第二阶段，必须登录系统查看确认选课情况。

(三) 跨年级、跨专业选修课程必须咨询班导师，避免盲目选课。

(四) 认真看清开课在八里台校区还是津南校区，避免出现跨两校区选课，影响个人学习安排。

(五) 有些同学利用选课软件进行选课，严重影响了正常的选课秩序。一经发现将根据有关规定严肃处理，并将该生加入选课黑名单中，不能选课。

(六) 选课相关问题，可拨打电话咨询，津南校区 85358600，八里台校区 23509006；或咨询所在学院和开课单位。

- 附件：1. 开课单位教学办公室联系电话  
2. 自修申请操作方法

教务处

2019 年 12 月 27 日